

“妇女权益保障司法理念与实践经验”国际研讨会举行

本报讯 记者**张昊** 为纪念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召开暨《北京宣言》和《行动纲领》通过30周年,11月21日,中国最高人民法院与联合国妇女署在四川成都共同举办“妇女权益保障司法理念与实践经验”国际研讨会。此次会议是中国最高人民法院与联合国妇女署在妇女权益保护与反对家庭暴力领域合作的重要活动,通过反家庭暴力司法实践的国际交流研讨,汇集司法智慧,进一步保障妇女儿童权益。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大法官,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王中明,联合国妇女署亚太区域主任克利丝汀·阿拉布,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大法官,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王树江出席开幕式并致辞。

王中明指出,本次研讨会不仅是对《北京宣言》和《行动纲领》通过30周年的隆重纪念,更体现了司法领域对全球妇女峰会精神的贯彻落实。中国法院始终秉持“权利平等、机会平等、规则平等”的立场、理念,致力于推动完善保护妇女儿童权益的工作机制,共同构建保障妇女权益的治理格局,并为实现“零暴力”目标不懈努力。

克利丝汀·阿拉布女士强调,值此“北京+30”之际,让我们铭记,司法体系是推动变革的

重要力量。它不仅是保障妇女权利的关键所在,更是将平等承诺转化为现实的保障。联合国妇女署愿与中国最高人民法院及与会各方进一步深化合作,共同加快落实《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CEDAW)、《北京宣言》和《行动纲领》以及《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会议设置“家暴认定的证据规则”“人身安全保护令的签发与执行”“涉家庭暴力案件中司法工作人员的职业保障机制”等专题讨论。会上,国内外法官代表和专家学者结合案例开展深入研讨,总结司法实践成果,汇聚全球智慧与经验。

来自中国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12个省市区的地方法院代表,联合国妇女署代表以及来自美国、德国、巴基斯坦等国的法官、专家学者共80余人参加研讨会。

会议召开前,最高人民法院发布了2025年度中国反家暴典型案例,案例包括对精神暴力的认定,有专门知识的人出庭提供跨学科知识,“一站式”反家暴联动机制,家务劳动补偿金的判赔等,进一步表明了中国法院为“零暴力”目标所作的不懈努力,积极响应联合国《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国际准则。

新疆检察机关“疆来”法治宣讲团开讲

本报讯 记者**潘从武** 新疆检察机关“疆来”法治宣讲团启动仪式近日在乌鲁木齐市第八中学举行。受聘为该校法治副校长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二级大检察官高继明参加宣讲团启动仪式,并以“德法相伴‘疆来’可期”为主题为八中高二年级全体学生进行法治宣讲。

“年少不是免罪金牌!预防就是保护,惩治也是挽救。”“不要为了所谓合群而违心地去做违反道德和法律的事情。”高继明通过分析具体案例,分享法律知识,教育引导同学们注重培养道德修养和法治素养,时刻保持清醒头脑,既学会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也要自觉树立守法意识、规则意识、诚信意识和防范违

法犯罪意识。

在宣讲最后,高继明勉励同学们志存高远,昂扬前行,让法治护航成长,青春不留遗憾;认真学习法律知识,遵纪守法,争做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努力在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疆新征程中奋发有为。

按照活动安排,“疆来”法治宣讲团两名检察官分别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和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罪进行两场主题宣讲。

启动仪式后,自治区人民检察院还与政法、教育系统等相关单位领导及部分教师代表就平安校园、法治校园建设进行座谈,详细了解新疆平安校园、法治校园建设及法治副校长履职工作情况。

进“一扇门”解“千家结”

上接第一版

在石家庄市平山县综治中心一楼综合接待区,总服务台负责日常信访接待、咨询、分流等,大厅内设立住建、农业农村等9个业务窗口,对涉及各自行业的矛盾纠纷进行受理、现场办理,为矛盾纠纷化解工作提供全方位服务保障。

“过去各部门各自为战,群众办事多头跑,现在综治中心成了‘解纷超市’,群众进门就能找到‘对口’服务。”平山县综治中心主任解会东介绍说,中心按照“重点部门常驻、一般部门轮驻,涉事部门‘随驻’原则,整合重点部门和各行业调解组织等15个单位158名工作人员集中办公,推动实现“只进一扇门,解纷万事家”。

从“物理整合”到“化学聚合”,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正在燕赵大地如火如荼开展。河北各级党委政法委会同相关部门同向发力,大力推动力量入驻、发挥职能作用。截至今年8月底,常驻部门中,法院、检察院、公安、司法行政、信访、人社入驻率达到100%;轮驻部门中,住建、妇联入驻率达到100%……综治中心已成为群众化解矛盾纠纷的优选地。

智慧赋能

“真没想到这么快,困扰我们14年的矛盾彻底解决了。”威县居民王女士深有感触地说。此前,她与邻居因公共走廊占用产生矛盾,综治中心接到反映后,通过“智能分派系统”将案件推送至专业调解员,经调解,双方很快达成协议,4年积怨一朝化解。

这起纠纷的快速分派和解决,得益于威县在全力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中打造的“中枢大脑”,纵向联通县乡村三级,横向联动县直各部门。

走进威县综治中心指挥大厅,一块电子屏实时显示着网格事件、民情诉求等数据,工作人员通过“八维数据分析模型”,运用大数据,对事件来源、类型、处理进度等矛盾纠纷实现风险研判和智能预警,推动综治中心成为集信息采集、视频集成、分流转办、分析研判、动态感知、指挥调度于一体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智慧中枢。

邢台市信都区综治中心研发矛盾纠纷化解智慧平台,通过统计分析、信息查询、交办督办、群众反映等功能,动态掌握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情况,实现统一指挥调度。

唐山市丰南区综治中心开发建设区级大数据云平台,统一收集全区民情、社情、警情、舆情等基础数据,研究制定社会稳定风险指数,每月形成“平安报表”,对各类苗头

性、倾向性问题进行预测预警。

近年来,河北大力推进“智慧综治”建设,实现矛盾纠纷“指尖上报,云端调解,线上督办”。据悉,原河北省综治信息平台已升级改造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息系统”,打造全省贯通的矛盾纠纷化解信息系统,通过横向相关职能部门联动、纵向省市县乡贯通,实现矛盾纠纷从排查、登记、交办到处置、督办、回访全链条线上流转、实时盯办。

完善机制

“问题很快圆满解决,整个流程顺畅又高效。”家住故城县的张平平高兴地说。

不久前,因工伤矛盾纠纷迟迟未解决,张平平来到故城县综治中心进行咨询。工作人员了解情况后,即将相关问题交办至劳动人事仲裁委员会。仲裁员针对双方分歧点,采取“背对背”调解策略,分别与双方进行沟通,最终使双方达成一致调解意见,矛盾纠纷得到圆满化解。

河北制定《综治中心规范化运行工作机制和运行文书(参考指引)》,明确分级化解、研判预警、协调调度、闭环运行等工作机制,制定“工作提示函”“风险预警函”模板等,完善运行机制,强化实战应用,持续提升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水平。

在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过程中,河北针对医疗、建筑、物业等重点领域矛盾纠纷专业性强的特点,创新建立“行业枫桥”机制,推动专业调解力量进驻各级综治中心,形成“专业人办专业事”的矛盾纠纷化解新格局。

威县综治中心充分利用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以及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按照“简到繁、易到难”的原则,采取“四级调处”方式开展深入调解,形成全员能参战、随时能成团、随时能调解的体系。

衡水市冀州区综治中心通过配强基层网格员队伍,优化行政执法和行政服务人员队伍,做实司法调解队伍,推动各类调解“优势互补、衔接联动”,形成化解合力。此外,该中心将“五老”人员、热心群众等充实到网格员队伍中,常态化开展培训,持续提高矛盾纠纷化解水平。

据了解,截至目前,河北167个县级综治中心全部实现“有牌子、有场所、有力量、有机制、有效果”五有目标,计划到明年,基本实现省、市、县、乡四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

“我们将严格按照全省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规范化建设现场会部署要求,纵深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实战化运行,确保人民群众每一项诉求都有人办理,每一项诉求都依法推进,实现群众上门办理和中心主动下沉的联动工作格局,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河北法治河北作出新的贡献。”河北省委政法委相关负责人表示。

最高法举办第六场“送给孩子一束法治的光”未成年人普法活动 把建言网络保护的话筒递给孩子

□ 本报记者 张昊

最高人民法院新闻司、民一庭、人民法院出版社联合主办的“送给孩子一束法治的光”未成年人普法活动,将第六次活动现场“带到”坐落于上海市长宁区的华东政法大学附属中学(以下简称华政附中)校园里。

聚焦“孩子的建言献策 网络安全听我说”主题,法官们带着典型案例、普法短片走进校园,和学生、家长、政府单位、互联网企业等共话未成年人网络保护。11月20日,本次活动通过各平台播出。

本次活动由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承办。长宁法院自2023年4月开设“菁菁议事厅”后,把话筒递给未成年人——让同学们思考探索有价值的法律和社会话题,说出对法治建设的想法。本次活动再次把话筒“递给”孩子们,让他们与大家一起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为更好推动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建言献策。

热议网络内容分级

短片场景从“全国法治宣传教育基地”愚园路法治文化街区,到长宁法院的少年圆桌法庭,涉及的话题从“没真正管用的内容分级”,到“让人难受的网络暴力”,再到“AI产品里藏着的陷阱”。

“现在很多网络平台都有青少年模式、年龄验证,要为青少年建立‘防火墙’。但这些验证真的起作用了吗?”普法短片中,短视频平台“up主”欣小萌和上海高院未成年人与家事案件综合审判庭法官陈卓雅一起讨论,引出网络平台如何更好设置青少年模式。

短片中,小华用成年人身份信息注册,规避了平台审查,在短视频平台上浏览暴力、血腥、恐怖等不良内容后渐渐沉迷,影响了学习和身心健康。

“网络虽然拓宽了我们的视野,便利了我们的交流,却也潜藏着许多危险。因此我觉得

网络内容分级非常重要。”

“我觉得要把智能识别落到实处,不能只填个身份证号就通过。避免未成年人用成人身份证‘钻空子’。”

……

看完短片,现场同学们踊跃发言。陈卓雅介绍说:“首先,未成年人绝对不能用他人身份证注册账号,这本身就是规避保护的行为;其次,发现平台有漏洞,要及时拨打12321网络不良与垃圾信息举报受理中心电话举报;最后,未成年人注册账号时,要主动开启青少年模式,而平台必须提供这种保护功能。”

“未成年人用自己的身份信息注册,会遇到类似的情况吗?”随着主持人提问,“未成年人网络内容分级”成了讨论重点。

“有可能,我用自己的身份证号注册短视频软件,还是刷到不适合的内容。我曾经刷到过一个科普视频,平台标注‘12+’,但里面有很多血腥的动物解剖画面,看完后整个晚上都睡不着觉。”有同学接过话筒发言说。

陈卓雅回应说,《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中有平台必须落实“真人验证+分级匹配”的相关要求。比如将未成年人按年龄分成“8至12岁”“13至16岁”等,对不同年龄段设置不同的分级内容,并且要让分级标准看得见,让网络分级真正发挥作用。

共青团长宁区委书记郭文瑞认为,政府机构要加强监管,推动网络分级不走过场,切实把有害信息挡在孩子网络世界之外。

研提网暴立法建议

短片切至一起校园网络暴力典型案例,将同学们的思绪带到下一个话题。

“同学们既要勇敢地向网络暴力说不,学会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更要时刻提醒自己,绝不做网络暴力的施暴者和旁观者,让我们一起知法守法用法,共同守护网络的清朗空间。”看完视频,全国人大代表盛弘和同学们交流说。

各方代表在活动现场提出网络暴力立法建议。上海市延安中学学生代表佟嘉和说,法律需要给未成年人开辟“特殊保护通道”,对未成年人遭受网络暴力的,需要适当降低行为的认定门槛,强化对未成年人的特殊保护,让恶意在规范之下无处遁形。

虹桥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季凌莹说,法律应明确网络服务提供者的全流程治理义务,在事前环节,平台应对不良信息自动筛查,标记并采取限流措施;在事中环节,要求平台设立专属网络暴力投诉通道,对账号进行动态监测,并进行阶梯化处置措施;在事后环节,规定平台需留存网络暴力内容及传播路径,且需配合司法机关、行政执法机关调取完整元数据,保障调查取证需求。

长宁法院院长徐世亮说,法律应明确网暴行为的量化认定标准,平台配合司法机关调取完整元数据的义务,让“转发量担责标准”“企业名誉受损维权”不再模糊,让每一份诉求都能在司法框架内找到明确依据。

另一则短片中,一款儿童手表的AI智能软件搜集未成年人信息后,未隐藏关键个人信息并用于其他商业模式,几名受害未成年人的监护人发现问题后,和法官、家庭教育指导师一起展开讨论。

“超过70%的同学日常会接触AI工具。近一半的人从不仔细阅读隐私条款,直接勾选,而且在使用过程中非常容易就把自己的个人信息透露出去。”徐世亮展示了一份由华政附中学生对同学们使用人工智能产品情况的调研报告。

“真正的保护,来自于法律意识的觉醒和有效的行动。”徐世亮说,无论是家庭、学校还是未成年人自己,都是个人隐私保护最关键的“守护者”。

在前期调研报告的基础上,华政附中的同学们制定了一份《智享未来自律守则》(以下简称《守则》)。

“肖像隐私须尊重,真实社交情更厚;知

规矩礼守公约,清朗空间共相守”“科创借它润初稿,标注来源显诚信;抄袭剽窃触红线,法治精神不可负”……上海高院副院长王光贤与华政附中学生代表一起宣读了《守则》。

形成网络保护合力

为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规范未成年人涉网络言行,强化未成年人涉网络犯罪惩处与预防,活动中,最高法民一庭副庭长蔡金芳发布3起涉未成年人网络保护与违法犯罪典型案例。

其中一起未成年人受网络不良信息诱导习得犯罪方法实施敲诈勒索犯罪的典型案例,正是由长宁法院审理的。

“近年来,长宁法院认真总结司法审判实践中发现的问题,向各方发出司法建议,持续推动多方联动,形成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合力。”长宁法院未成年人与家事案件综合审判庭负责人吴双说,今年长宁法院还与北京互联网法院共同签署《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合作协议》,共建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司法协作机制。

在专家点评环节,上海市科学院党委副书记、法学研究所所长姚建龙说,未成年人的网络保护问题需要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司法多同题共答。

“尤其难得的是,孩子们在活动中成为法治建设的参与者。”姚建龙说,未来,还要持续推动未成年人保护多方联动,把共识转化为实际行动。

长宁是中国少年司法的发源地,1984年,长宁法院成立全国第一个少年刑事案件合议庭。40余年来,长宁法院和全国各级法院一道,在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权益保护领域持续深耕,用心用情守护孩子们的成长。

最高法新闻局副局长姬志彪说,最高法将“送给孩子一束法治的光”活动带到长宁,孩子们认真思考研究提出立法建议,自主调研形成《守则》,正是将法治理念、司法实践与全过程人民民主融为一体的生动体现。

◀ 近年来,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深化“三站两中心”(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和赛罕区三级法律咨询专家工作站、人大议案研发中心,政协提案研发中心)建设,携手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法律咨询专家,提升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水平。图为赛罕区法院近日邀请区人大代表参与案件调解工作。

本报记者 刘玉璟
本报通讯员 戴凤霞 摄

哈尔滨松北法院打造立体化护苗体系

本报讯 记者**张冲** 通讯员**罗家明** 今年以来,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人民法院将党建工作与未成年人司法保护职责深度融合,通过“铸魂提能,严宽相济,协同联动,务实笃行,源头预防”五大举措,构建全方位、立体化未成年人司法保护体系。

松北法院坚持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从严打击,对主观恶性小的未成年被告人温情挽救,创新“裁判文书+法官寄语”模式,以规范司法行为传递法治温度。联动公安、检察、教育等部门开展“多元共治”,主动联系司法局,为25名未成年被告人指派援助律师,委托社区矫正调查专家,提升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水平。图为赛罕区法院近日邀请区人大代表参与案件调解工作。

泰州高港检察织密老年人权益“保护网”

近年来,江苏省泰州市高港区人民检察院聚焦老年人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依托“个案办理一类案监督一系统治理”工作模式,全力织密老年人权益“保护网”。该院成功办理一起否认亲子关系纠纷涉诉案件,解除无实际抚养关系的“父女”关系,帮助残疾老年人恢复低保资格,全力保障老有所依。在办理一起老年人赡养纠纷案件过程中,检察官及时发现为涉案老年人提供照护服务的养老机构存在重大安全隐患,随即印发检察建议,推动开展全区养老机构安全隐患专项排查行动。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建立问题清单,制定整改措施,督促相关机构限期整改到位。 付伟 陈陈婧

开封祥符供电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近日,国网开封市祥符供电公司邀请河南省政宣消防科技有限公司消防科普中心负责人,为员工讲解逃生自救知识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相关规定,使“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理念更加深入人心。今年以来,该公司以全国安全生产月、全国消防宣传月等时间节点为契机,通过举办法治讲座等方式,组织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切实增强员工法治观念、提升员工法律素养。活动期间,组织100余名消防绿共党员服务队队员,走访多家小微企业及五保户、孤寡老人等特殊群体,将安全用电知识送到群众身边。 马湘韵